

黃遵憲與伊斯蘭教¹

劉義章

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一 引言

老妻日據竈觚聽，鄰有神符治病靈。佛祖不如天使貴，勸余多誦《可蘭經》²

以上是詩人外交家黃遵憲任駐新加坡總領事時所寫下的一首詩，詩中述及他和妻子葉氏於南洋生活時的片段。³ 本文旨在對黃遵憲伉儷與伊斯蘭教作一初步介紹。

¹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蔣英豪教授和筆者於2007年5月一同參觀黃遵憲故居人境廬時，告訴我有關公度夫人葉氏信仰伊斯蘭教的事；其後又錄贈公度先生述及葉夫人信教的詩篇予筆者，並提供有關葉夫人的生平資料。評審員的意見使到拙文的論旨清晰，又為今後對相關問題的研究指出方向。筆者謹此向蔣教授、評審員敬致衷心感謝。

²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頁642。

³ 黃遵憲自述由於「病瘧經年，醫生勸以出遊，遂經檳榔嶼、麻六甲、北蠟等處，假居華人社莊。所見多奇景，隨意成吟，亦未錄草。病起追憶之，尚得數十首。」黃遵憲

黃遵憲（字公度，1848-1905年）籍隸廣東梅縣，為粵東嘉應州客家人。他曾言：「余嘗以為客人者，中原之舊族，三代之遺民，蓋考之於語言文字，益信其不誣也。」⁴ 有關客家人的族屬源流，自從客家學研究先驅羅香林教授提出「五次遷徙說」以來，學界迄今說法紛紜，尚無定論。筆者認為客家人作為中華民族一支，乃北方南遷中原人士與南方土著民族經過長期磨合、相交互融後，而形成為漢民族的其中一個民系。⁵

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640。這首詩作於1894年。蔣英豪：《黃遵憲師友記》（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2），頁230。

⁴ 有關客家人和客家語言的源流，黃遵憲這樣寫道：「語言者，文字之所從出也。語言與文字合，則通文者多；語言與文字離，則通文者少。余於日本國志學術志中，曾述其意，識者頗聽其言。五部洲文字，以中國為最古，上下數千年，縱橫四萬里，語言或積世而變，或隨地而變；而文字則亙古至今，一成而不易。父兄之教子弟，等於進象胥而設重譯；蓋語言文字 格不相入，無怪乎通文之難也。嘉應一州佔籍者十之九為客人，此客人者來自河洛，由閩入粵，傳世三十，歷年七百，而守其語言不少變。有方言廣雅之字，訓詁家失其義，而客人猶識古義者。有沈約劉淵之韻，詞章家誤其音，而客人猶存古音者。……余聞之陳蘭甫先生謂，客人語言，證之周德清中原音韻無不合。余嘗以為客人者，中原之舊族，三代之遺民，蓋考之於語言文字，益信其不誣也。……自物競天擇優勝劣敗之說行，種族之存亡，關係益大。凡亞細亞洲，古所稱聲名文物之邦，均為他族所逼處；微特蒙古族鮮卑族突厥族，莽然不振，即轟轟然以文化著於五洲，如吾華夏之族，亦歎式微矣。文章小技，於道未尊，是不足以爭勝，凡我客人，試念我祖若宗，悉出於神明之胄，當益驚其遠者大者，以恢我先緒，以保我邦族，此則賴與吾黨共勉之者也。」黃遵憲著：〈梅水詩傳序〉，吳天任編：《清黃公度先生遵憲年譜》（臺北：臺灣商務印書局，1985），頁279~280；陳錚編：《黃遵憲全集·上、下》（北京：中華書局，2005），頁287。

⁵ 有關客家族屬源流可參考：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廣州：希山書藏，1933）；羅香林：〈客家源流考〉，《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1），（論著）頁1~106；房學嘉：《客家源流探奧》（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謝重光：《客家源流新探》（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4）；Sow-theng Leong, *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Chinese History: Hakkas, Pengmin, and Their Neighbor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等著。

黃遵憲是近代中國著名外交家、改革家和詩人，歷任中國駐外使、領館職，並於1898年7月諭命為駐日本公使。⁶ 1877年他偕同中國首任駐日本公使何如璋（1838-1891年）赴日任使館參贊，隨於1882年由日本轉往美國任駐舊金山總領事。三年後任滿回國，在家繼續修撰《日本國志》，1887年書成。兩年後獲委任為駐英國公使館參贊，隨出使英、法、意、比大臣薛福成（1838-1894年）赴歐。1891年從英國調往南洋，任中國駐新加坡首任總領事；至1894年11月被湖廣總督張之洞（1837-1909年、時署兩江總督）「以籌防需人」而奏調回國。⁷

黃遵憲於擔任駐外使領館職時，建樹良多。例如在日本時，他贊襄公使何如璋，為保衛中國藩屬國琉球籌謀畫策。⁸ 後來琉球被日本併吞，他作〈流求歌〉⁹ 詩表達其無比悲憤：

白頭老臣倚牆哭，頽髻斜簪衣慘綠，自嗟流蕩作波臣，細訴興亡溯天蹴。

天孫傳世到舜天，海上蜿蜒一脈延。彈丸雖號蕞爾國，問鼎猶傳七百年。

大明天子雲端裏，自天草詔飛黃紙，印綬遙從赤土頒，衣冠幸不珠崖棄。

使星如月照九州，王號中山國小球，英蕩雙持龍虎節，繡衣直指鳳麟洲。

從此芑茅勤入貢，艷說扶桑繭如甕。酉豪入學還請經，天王賜襲仍歸瑁。

⁶ 由於「戊戌政變」發生，他因而未能赴日到任；同年10月諭免他駐日本公使職。故宮博物院明清檔案部、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合編《清季中外使領年表》（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9。

⁷ 黃升任：《黃遵憲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616～627。

⁸ 「日本謀奪琉球，為何如璋草擬文牘，致總理衙門和北洋大臣，往返數十函，十餘萬言，力主強硬手段。」黃升任：《黃遵憲評傳》，頁618。

⁹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322～331。

爾時國勢正稱強，日本猶封異姓王，只戴上枝歸一日，更無尺詔問東皇。

黑面小猴投袂起，謂是區區應余俾，數典橫徵貢百牢，兼弱忽然加一矢。

鯨鯢橫肆氣吞舟，早見降幡出石頭，大夫拔舍君含璧，昨日蠻王今楚囚。

畏首畏尾身有幾，籠鳥惟求寬一死，但乞頭顱萬里歸，妄將口血群臣誓。

歸來割地獻商於，索米仍輸歲歲租，歸化雖編歸漢里，畏威終奉嚇蠻書。

一國從茲臣二主，兩姑未覺難為婦，稱臣稱姪日為兄，依漢依天使如父。

一旦維新時事異，二百餘藩齊改制，覆巢豈有完卵心，顧器略存投鼠忌。

公堂纔錫藩臣宴，鋒車竟走降王傳，剛聞守約比交鄰，忽爾廢藩夷九縣。

吁嗟君長檻車去，舉族北轅誰控訴？鬼界明知不若人，虎性而今化為鼠。

御溝一帶水溶溶，流出花枝胡蝶紅。尚有丹書珠殿挂，空將金印紫泥封。

迎恩亭下蕉陰覆，相逢野老吞聲哭，旌麾莫睹漢官儀，簪纓未改秦衣服。

東川西川吊杜鵑，稠父宋父泣鸚鵡。興滅曾無翼九宗，賜姓空存殷七族。

幾人脫險作逋逃？幾次流離呼伯叔？北辰太遠天不聞，東海雖枯國難復。

旣裘大長來調處，空言無施究何補？只有琉球卹難民，年年上疏勞疆臣。

也是當黃遵憲在日本時，中國另一藩屬國朝鮮正處於強鄰環伺中，他與何如璋共同為朝鮮尋求自保自強之道而殫思竭慮；並且撰成《朝鮮策略》。¹⁰

黃遵憲任駐舊金山總領事時，正值美國極度排華，他目睹國人受到歧視和苛待，多番向美國政府提出嚴正交涉，為同胞爭取應有權益，改善其苦況。¹¹他曾作詩〈逐客篇〉，¹²記錄這段中美關係史，並表達其對美國排華的義憤：

嗚呼民何辜，值此國運剝！軒項五千年，到今國極弱。
鬼域實難測，魑魅乃不若，豈謂人非人，竟作異類虐。
茫茫六合內，何處足可託？華人渡海初，無異鑿空鑿。
團焦始竊廬，周防漸虎落，襪履啟山林，丘墟變城郭。
金山蟹塚高，伸手左右攫。驩呼滿載歸，群誇國極樂。
招邀盡室行，後腳踵前腳。短衣結椎髻，擔簦躡草屨。
酒人率庖人，執鉞偕執斲，抵掌齊入琴，諸毛紛繞涿。

後有紅巾賊，刊章指名捉，逋逃萃淵藪，趨如蛇赴壑。
同室戈婁操，入市刃相斲，助以國網寬，日長土風惡。
漸漸生妒爭，時時縱謠詠。謂彼外來丐，只圖飽囊橐。
地皮足一踏，有今盡跳躍。腰纏得萬貫，便騎歸去鶴。
誰肯解髮辮，為我供客作？或言彼無賴，出來盡袒膊。
喜如蟲撲緣，怒則獸噬搏。野蠻性嗜殺，無端血染鍔。
此地非惡溪，豈容食人鱷。

¹⁰「根據『均勢外交』的理論，從東亞全局的角度出發，提出朝鮮為應對變局而應採取的基本策略：以『防俄』為主要目標，以『親中國』、『結日本』、『聯美國』為外交聯盟，以『開國自強』為內政改革的必由之途。」黃升任：《黃遵憲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93。

¹¹黃遵憲當時「苦心焦慮設法保護華僑」。黃升任：《黃遵憲評傳》，頁620。例如，「美吏嘗藉口衛生，逮華僑滿獄。先生徑詣獄中，令從者度其容積曰：『此處衛生，顧右於僑居耶。』美吏謝，遽釋之。」〔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1191。

¹²〈逐客篇〉合共五首，這是其中四首。〔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350~364。

驟下逐客令，此事恐倍約。萬國互通商，將以何辭卻？
 姑遣三人行，藉免眾口鑠。擲臬倘成虛，聊一試蒲箒。
 誰知糊塗相，公然閉眼諾。噫嘻六州鐵，誰實鑄大錯？
 從此懸厲禁，多方設烏鑰。丸泥便封關，重門復擊柝。
 去者鵲遶樹，居者燕巢幕。關譏到過客，郊移及游學。
 國典與鄰交，一切束高閣。東望海慢慢，絕遠踰大漠。
 州人呼叩須，津吏唱公莫。不持入關繻，一來便受縛。
 但是黃面人，無罪亦榜掠。

慨想華盛頓，頗具霸王略。檄告美利堅，廣土在西漠，
 九夷及八蠻，一任通邛笮。黃白紅黑種，一律等土著。
 逮今不百年，食言曾不作。吁嗟五大洲，種族紛各各。
 攘外斥夷戎，交惡詈島索。今非大同世，祇挾智勇角。
 芒碭紅番地，知汝重開拓。飛鷹倚天立，半球悉在握。
 華人雖後至，豈不容一勺。有國不養民，譬為叢毆爵。
 四裔投不受，流散更安著？天地忽踟躕，人鬼共嘴嚼。
 皇華與大漢，第供異族謔。不如黑奴蠹，隨處安渾噩。
 堂堂龍節來，叩關亦足躐。倒頃四海水，此恥難洗濯。
 他邦互效尤，無地容飄泊。遠步想章亥，近功陋衛霍。
 芒芒問禹跡，何時版圖廓。

中、日甲午戰爭（1894-1895年）後，黃遵憲任湖南署按察使，協助巡撫陳寶箴（1831-1900年）維新改革，推動湖南新政，為中國現代化的進程作出貢獻。旋論命為駐日本公使，不久「戊戌政變」（1898年）發生，因被牽連而未能赴任，從此致仕在家。黃遵憲晚年在鄉講學賑荒，並且「邀集地方人士設立嘉應興學會議所，自任所長，籌辦東山初級師範學堂」¹³，推動新式教育，踐行自己所奉行的「於一息尚存之

¹³ 羅香林：〈客家源流考〉，頁7。

時，猶未敢存君子止息之念」。¹⁴ 他是一位多產詩人，在詩的造詣上被奉為「詩界革命」先驅，¹⁵ 他這樣評說自己的詩：「與杜、李、蘇、陸，是並駕齊驅。」「吾之五古詩，自謂凌跨千古；若七古詩不過比白香山、吳梅村略高一籌。猶未出杜、韓範圍。」¹⁶ 他的詩作有《人境廬詩草》十一卷和《日本雜事詩》二卷；此外，還著有《日本國志》四十卷以及未刊的文稿和書劄。他給後世中國人留下的文化遺產是豐富的。

二 黃遵憲對伊斯蘭教和其他宗教的看法

黃遵憲曾論及伊斯蘭教和各大宗教，他在一封予梁啟超（1873-1929年）的信中，就「康有為尊孔子為教主」的主張作這樣的回應：

南海見二百年前天主教之盛，以為泰西富強，由於行教，遂欲尊我孔子以敵之。不知崇教之說，久成糟粕，近日歐洲，如德如意如法，皆力加裁抑。居今日而襲人之唾餘，以張吾教，此實誤矣。孔子為人極，為師表，而非教主。凡世界教主，無論大小，必若從我則吉，否則凶。釋迦令人出家，而從之入極樂國；耶穌教人去其父母妻子兄弟姊妹之樂，而從之生於天國；

¹⁴ 1905年1月18日黃遵憲致一長函予梁啟超，其末段云：「弟所患為肺管微絲泡，舒縮之力，不能完全；此在今日醫術中，尚無治療之方。然誠能善於攝養，或擇天時地理合適處以調停，亦不至遽患傷生，惟不能任事矣。余之生死觀，略異於公，謂一死則泯然漸滅矣；然一息尚存當有生人應盡之義務。於此而不能自盡其職，無益於群，則頑然七尺，雖軀殼猶存，亦無異於死人。無辟死之法，而有不虛生之責；孔子所謂『君子息焉，死而後已。』未死則無息已時也。」陳乃琛：《黃遵憲及其文學》（書未示出版資料，有鍾應梅教授序，撰於香港沙田，推想1981年於香港出版），頁7~8。

¹⁵ Joshua Mostow, *The Columbia Companion to Modern East Asian Litera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3), 337-40.

¹⁶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1249。

摩訶末〔穆罕默德〕操一經一劍以責人曰，從我則升天堂，不從則入地獄：此皆教主之言。而孔子第因人施教，未嘗強人以必從也。耶穌出而變摩西之說，釋迦興而變婆羅門之說，摩訶末興而變摩尼之說，皆從舊說中創新學，自立為教。而孔則於伏羲、文、周之卦，堯、舜之典，禹、湯之謨誥，未嘗廢之也。各教均言天堂地獄。獨孔子於事鬼神，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於明器，曰『之生而致死為不仁，之死而致生為不智』。而其教人，則曰『朝聞道，夕死可矣』，曰『死而後矣』，不亦遠乎！天之生人，自古及今，未有異世。謂將來秉賦，勝於前人，竟能確知天堂地獄之確有可憑，此未必然。均之不可知，古人之愚，非天堂不足以勸，非地獄不足以誡，故彼教以孔子為不知天道而陋之為小。後人之智，知天堂之不可求，於耶穌冉冉升天之說，今既不之信，何況於後來。格致日精，教化月進，人人知吾為人身，當盡人道，於一息尚存之時，猶未敢存君子止息之念，上不必問天堂，下不必畏地獄，人人而自盡人道，真足以參贊天地。世界至此，人理大行，勢必捨一切虛無玄妙之談，專言日用飲食之事，而孔子之說勝矣。古之儒者言衛道，今之儒者言保教。夫必有仇敵之攻我，而後乃從而保衛。耶穌設一切偶像之禁，佛斥九十六外道之說，**回回於異道如希臘如波斯拒之尤力**。大哉孔子，包綜萬流，有黨無仇，無所謂保衛也。且所謂保衛者，又必有科儀禮節，獨異於他教，乃從而保之衛之，俾不墜於地。故他教皆有魔鬼。讚美和華，千人唱和，耶之禮儀也；寶象莊嚴，香花繞拜，釋之禮儀也；**牛婁禮拜，豬犬不食，回之禮儀也**。大哉孔子，修道謂教，無所成名，又何從而保衛之？既無敵教，又不設教規，保之衛之，於何下手？至孔子所言之理，具在千秋萬世人人之心，人類不滅，吾道必昌，何藉於保衛。今憂教之滅而唱保教，猶之憂天之墜地之陷而欲維持之，亦賢之知之過矣。¹⁷

¹⁷ 黃遵憲予梁任公書（1902年），見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附錄二》，頁1241~1242。粗體為筆者所加。

黃遵憲對宗教的看法大致基於一種「人人可以為堯舜」的觀點，與儒家對人性不同觀點中「人性本善」這一主張相通。例如他的「人人而自盡人道，真足以參贊天地。世界至此，人理大行，勢必捨一切虛無玄妙之談，專言日用飲食之事，而孔子之說勝已。……至孔子所言之理，具在千秋萬世人人之心，人類不滅，吾道必昌。」皆顯示他對人類以及社會上每一個人有充分的「信心」。然而，證諸古今中外歷史，人類當中未「自盡人道」者大有人在，「孔子所言之理」亦非「具在千秋萬世人人之心」。亦因為這個緣故，世界才不斷發生人類相殘、國家相爭的現象。公度將所有宗教視為「虛無玄妙之談」，基本上是遵循傳統中國儒家思想對宗教的態度；反映他似尚未有進深思考有關人的宗教性，以及宗教與人類社會的關係。

另外，黃遵憲詩作中亦有論及伊斯蘭教和世界各大宗教，例如成於赴駐英使館參贊過南洋諸島途中的《錫蘭島臥佛》詩，其中一首：

大地閻浮提，慈雲遍覆幬。何意梵志輩，勢盛復鼓噪，灰死火復燃，尾大力能掉，別創溫都名，布以人皇詔，佛頭橫著糞，訶罵雜嘲諷，盡驅出家人，一一出邊徼。外來波斯胡，更立祆神廟，千牛祭火光，萬物拜日曜。嗣後摩訶末，採集各經要，一經衍聖傳，一劍鎮群暴，謂此哥羅尼，實以教忠孝，天使乘白馬，口宣天所語，從則升九天，否則殺左道，教主兼霸王，黃屋建左纛。繼以蒙古王，挾勢允桀驚，以彼轉輪王，力大誰敢較。邇來耶穌徒，遍傳新教約，載以通商舶，助以攻船炮，謂天只一尊，獲罪無所禱，一切土木像，荒誕盡可笑，頂上舍利果，拉雜付摧燒，竟使佛威德，燈滅樹傾倒，摩耶撫鉢哭，迦葉捧衣悼。像法二千年，今真末劫到。惡王魔波旬，更使眾魔嬈。天人八部眾，誰不生悲惱。¹⁸

¹⁸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489。粗體為筆者所加。

三 黃遵憲與伊斯蘭教

文章開端所引的一首詩提到黃遵憲妻子勸他多誦《可蘭經》。黃遵憲（時年18歲）於同治四年（1865年）十月與葉氏結婚，¹⁹「二人為表親，係公度曾祖母李太夫人生前指配訂婚的。」²⁰葉夫人和公度是同鄉梅縣百渡堡鷓鴣坑松樹窩村（今梅縣丙村鎮廬陵村）人。有關葉夫人較詳細的生平資料暫尚闕如。²¹他們婚後數天，太平軍康王汪海洋部攻陷嘉應州城，公度偕同全家先後避往大埔縣三河墟和潮州府城。同年十二月清左宗棠軍攻復嘉應州城，公度於翌年率家人返抵鄉間。²²他賦有《亂後歸家》詩記述夫妻這段新婚生活的插曲：「一炬成焦土，先人此敝廬。有家真壁立，無樹可巢居。小婦啼開篋，羣童喜荷鋤。苔花經雨長，狼藉滿家書。」²³公度夫婦育有四子二女；葉夫人相夫教子，主持家中一切事務，²⁴是公度的賢內助。

黃遵憲伉儷情深，這在其詩作有所反映。例如，學者認為〈新嫁娘詩〉乃公度多年後回憶自己與妻子新婚前後時情景而作；其中第一首：「前身注定好姻緣，彩盒欣將定帖傳。私展鸞庚偷一笑，個人與我

¹⁹「黃遵憲一生未曾立妾，在晚清文人殊為難得。」蔣英豪：《黃遵憲師友記》，頁230。

²⁰陳錚編：《黃遵憲全集》，頁1587。

²¹葉夫人一位堂姐是「葉璧華，字潤生，別字琬仙（1841-1915年），為詩詞作家，為梅縣三大女詩人之一，是晚清著名教育家，曾主持女學十餘年。」張永芳：〈葉璧華題黃遵憲詩〉，《韶關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第27卷第4期（2006年4月），頁51～52。黃公度、葉璧華：《古香閣詩集》序（1900年作）云：「潤生女士，曦初之女也，與余內子為姊妹行，長孀於李。李故望族，與余家有連，所居又同里。余年十五六，即聞其能詩；隸予使海外，歸自美利堅，始得一見，盡讀其所為《古香閣詩集》。其詩清麗婉約，有雅人深致，固女流中所僅見也。」陳錚編：《黃遵憲全集》（上），頁286；蔣英豪：《黃遵憲師友記》，頁226～227。

²²陳錚編：《黃遵憲全集》，頁1587。

²³〔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25。

²⁴陳錚編：《黃遵憲全集》，頁1601。

是同年。」²⁵ 其次，1877年，公度隨何如璋出使日本，在上海登海安兵輪啟行赴日時，寫下〈又寄內子〉²⁶ 詩，表達對妻子的思念：「十年驩聚不知愁，今日分飛獨遠遊。知否吾妻橋上望，淡煙疏柳數行秋。」1899年，公度以「戊戌政變」而致仕返家後一年所作〈己亥雜詩〉其中一首：「環門松竹喜相迎，倚樹安棲鷓不驚。對鏡頭顱顧妻笑，幾乎此事卻干卿。」²⁷ 此外，葉夫人曾隨公度至新加坡。²⁸

1891年，黃遵憲得到出使英、法、意、比大臣薛福成（1838-1894年）推薦，從英使館參贊調任駐新加坡總領事（1891年11月-1894年12月）。公度有詩記述當時生活。他在新加坡和南洋諸島任職時，由於「病瘡經年，醫生勸以出遊，遂經檳榔嶼、麻六甲、北蠟等處，假居華人山莊。所見多奇景，隨意成吟，亦未錄草。病起追憶之，尚得數十首。」²⁹ 這就是黃遵憲的《養疴雜詩》，其中即包括上文所揭示葉夫人勸他多誦《可蘭經》的一首。

²⁵ J.D. Schmidt, *Within the Human Realm: The Poetry of Huang Zunxian, 1848-190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9; 陳錚編：《黃遵憲全集》，頁189~194。

²⁶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198。

²⁷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842。

²⁸ 蔣英豪：《黃遵憲師友記》，頁230。黃遵憲先後出國任駐日使館參贊和舊金山總領事職，離家八年，家中一切都由葉夫人操持；對此，公度雖然深表同情，卻感到無奈。Noriko Kamachi, *Reform in China: Huang Tsun-hsien and the Japanese Model* (Cambridge, Mass. & Lond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146.

²⁹ [清]黃遵憲著、錢仲聯箋注：《人境廬詩草箋注》，頁640。

四 結語

筆者現時尚未發現更多有關黃遵憲及其夫人與伊斯蘭教的文獻，拙文只能作為「引玉之磚」。³⁰ 往後希望能就歷史上土大夫、漢民族包括客家民系對伊斯蘭教的取態，以及信奉伊斯蘭教的兄弟民族與漢族在通婚和宗教信仰等方面的互動情況作進一步探討。

³⁰ 筆者委託梅縣鄉間家叔劉達經先生於2007年12月21日到入境廬公度故居查詢，翌日（2007年12月22日）他又偕同叔母雇車到葉夫人鄉里丙村鎮廬陵村訪查。嘉應學院客家研究院副院長房學嘉教授百忙中代為查閱族譜等資料。迄今仍未能獲得有關葉夫人生平進一步的資料。筆者謹向劉達經先生伉儷、房學嘉教授，以及熱情接待家叔、叔母訪談的丙村鎮和廬陵村村民和官員敬致衷心感謝。

撮 要

本文旨在對黃遵憲（1848-1905年）與伊斯蘭教的關係作一初步介紹。黃遵憲是近代中國一位著名外交家、維新思想家和詩人，歷任駐日使館參贊、美國舊金山總領事、英國使館參贊，以及駐新加坡總領事。文章嘗試從黃遵憲的詩觀察他對伊斯蘭教以及其他宗教的看法。此外，他亦有詩描寫與妻子葉氏在新加坡時的生活片段，其中有一首述及葉氏勸他多誦《可蘭經》。筆者希望以此為開端，就歷史上士大夫、漢民族包括客家人對伊斯蘭教的取態，以及信奉伊斯蘭教的兄弟民族與漢族在通婚和宗教信仰等方面的互動情況，作進一步探討。

ABSTRACT

This article provides a preliminary survey on the perception of religion, especially Islam, of Huang Zunxian (1848-1905), a renowned diplomat and reformist thinker as well as a prolific poet. He served at the Chinese embassies in Japan and the United Kingdom, and as consul general in both San Francisco and Singapore. His poems include one depicting his life, together with his wife, in Singapore. In it he wrote that his wife encouraged him, while falling ill, to read the Koran. This article is intended to be the first step to investigate Chinese literati's attitude towards Islam, intermarriages between the Han people and the Chinese Muslims.